

#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文件）

中意资管[2021]234号

签发人：贡磊

---

##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报送衍生品运用（国债期货）管理 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报告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：

根据《关于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及相关规定，现将我公司衍生品运用（国债期货）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确定我公司总经理贡磊为衍生品运用（国债期货）管理能力的行政责任人；确定我公司总经理助理 DANNINGER MARKUS 为衍生品运用（国债期货）管理能力的专业责任人。

以上风险责任人均具有相关投资领域 10 年以上从业经历，具备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。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，在任职期间内，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。

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，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中国银保监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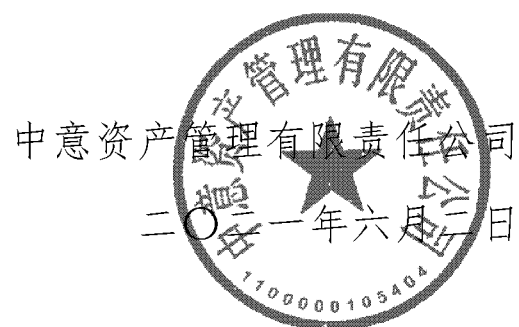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报告。

附件：

1.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衍生品运用（国债期货）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
2. 行政责任人授权书
3. 承诺函
4.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
5.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

（联系人：赵 莹      联系电话：010-56801188-8808）

(以下无正文)



**主题词：**中意资产 报送 衍生品 国债期货 能力 风险责任  
人 报告

---

**主送：**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
---

**抄送：**公司管理层

---

共印二份，一份存档

2021年6月2日印发

---

